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OD FRIEND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98)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及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之公告〔「進一步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進一步公告所述，一份載有(其中包括) (i)有關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iii)獲本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之浩德融資有限公司就買賣協議及其項下之交易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通函」〕預期將在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鑒於需要額外時間確定該通函之內容，寄發該通函之日期將延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七日。

承董事會命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陳向榮

香港，二零一五年九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五名執行董事朱志洋先生、陳向榮先生、陳明河先生、溫吉堂先生及邱榮賢先生，以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江俊德先生及余玉堂先生。